

信诚幸福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第四季度报告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9 年 01 月 22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1 月 21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8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信诚幸福消费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55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 年 04 月 29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826,787.75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消费服务行业中具有持续增长潜力的优质上市公司,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中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p>本基金从各子行业国家政策、经济周期和行业估值等三个维度来对消费服务行业各个子类行业进行研究和分析,并在此基础上实现基金权益资产在各个子行业之间的合理配置和灵活调整。本基金在进行个股筛选时,主要从定性和定量两个角度对行业内上市公司的投资价值进行综合评价,精选具有较高投资价值的上市公司。</p> <p>本基金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通过利用权证进行套利、避险交易,控制基金组合风险,获取超额收益。本基金进行权证投资时,将在对权证标的证券进行基本面研究及估值的基础上,结合股价波动率等参数,运用数量化期权定价模型,确定其合理内在价值,从而构建套利交易或避险交易组合。</p> <p>基金管理人可运用股指期货,以提高投资效率更好地达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本基金在股指期货投资中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着谨慎原则,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以管理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改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性。此外,本基金还将运用股指期货来对冲诸如预期大额申购赎回、大量分红等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以进行有效的现金管理。</p>
业绩比较基准	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较高风险、较高收益的品种。
基金管理人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本基金管理人法定名称于 2017 年 12 月 18 日起变更为“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本基金管理人已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以及公司网站上刊登了公司法定名称变更的公告。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18 年 10 月 0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461,547.01
2. 本期利润	-1,128,057.90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665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9,184,218.65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345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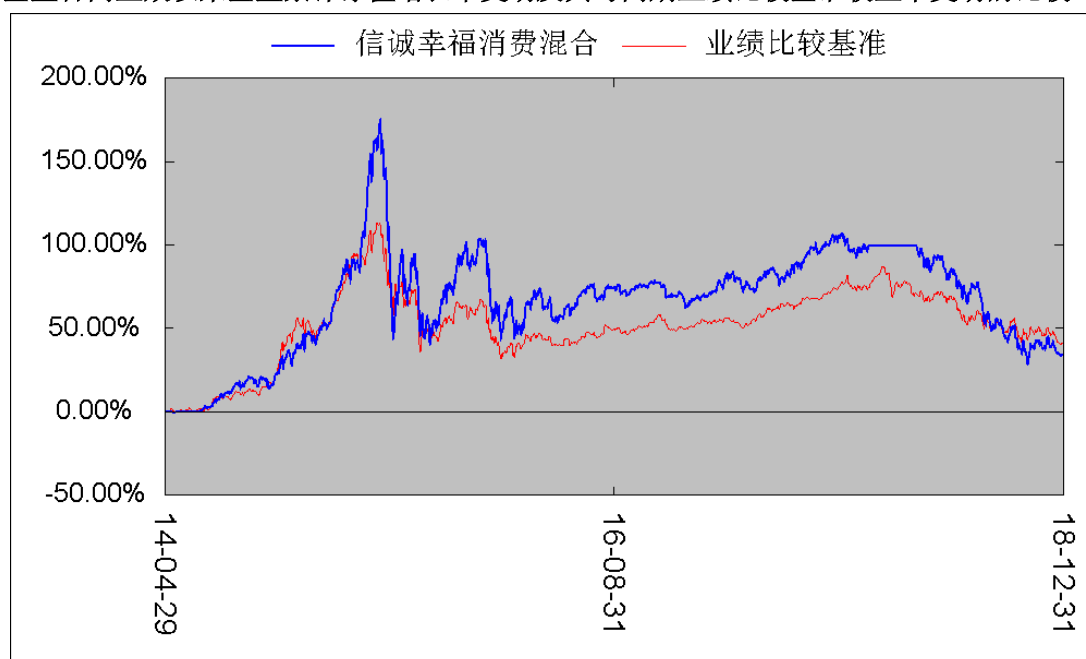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10%	1.68%	-9.51%	1.31%	-1.59%	0.37%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本基金建仓期自 2014 年 4 月 29 日至 2014 年 10 月 30 日,建仓期结束时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

2、自 2015 年 10 月 1 日起,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由“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0%+中信标普全债指数收益率*20%”变更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20%”。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 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光成	本基金基金经理, 股票投	2015 年 04	-	14	工商管理硕士, CFA。曾任职于

	资总监, 信诚周期轮动混合基金 (LOF) 的基金经理	月 30 日			欧洲货币 (上海) 有限公司, 担任研究总监; 于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担任基金经理。2011 年 7 月加入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历任投资经理, 信诚盛世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现任股票投资总监, 信诚周期轮动混合基金 (LOF)、信诚幸福消费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
阎志刚	本基金基金经理, 信诚四季红混合基金、中信保诚至兴灵活配置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6 年 09 月 26 日	-	17	工商管理硕士。曾任职于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担任投行部高级经理; 于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担任投行事业部项目经理; 于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担任股票投资部投资经理。2008 年 7 月加入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曾担任保诚韩国中国龙 A 股基金 (QFII) 投资经理 (该基金由中信保诚基金担任投资顾问), 信诚中小盘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现任信诚四季红混合基金、信诚幸福消费混合基金、中信保诚至兴灵活配置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 1. 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信诚幸福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信诚幸福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约定, 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 加强内部管理, 规范基金运作。本报告期内, 基金运作合法合规, 没有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 以及公司拟定的《信诚基金公平交易管理制度》, 公司采取了一系列的行动实际落实公平交易管理的各项要求。各部门在公平交易执行中各司其职, 投资研究前端不断完善研究方法和投资决策流程, 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 建立公平交易的制度环境; 交易环节加强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 利用恒生交易系统公平交易相关程序, 及其它的流程控制, 确保不同基金在一、二级市场对同一证券交易时的公平; 公司同时不断完善和改进公平交易分析系统, 在事后加以了严格的行为监控, 分析评估以及报告与信息披露。当期公司整体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未发现违背公平交易的相关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 未发现本基金与其它投资组合之间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报告

期内, 未出现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 的交易 (完全复制的指数基金除外)。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四季度, 由于中美贸易关系进一步的恶化和美国副总统彭斯充满冷战思维的讲话, 投资者预期恶化, 市场大跌。在分管经济、金融的领导讲话后, 市场有所反弹。但是, 市场面临的信用传导不畅、经济周期性回落和企业盈利回落的问题并没有解决, 市场依然震荡下跌。

本季度, 组合减持了部分医药和家电, 增持了传媒和必需消费品, 由于医保集采政策的实施导致中标价格大幅降价, 组合持有的医药股出现了大幅下跌, 对组合造成了很大的拖累, 传媒中的游戏板块则获得了一定的收益。

目前, 市场的估值已下跌至历史低位, 从长期来看, 市场具备投资价值, 但在企业盈利尚未见底的情况下, 市场见底尚需时间; 另外, 美国的股市和经济大概率已见顶, 这会对我国经济产生影响, 由于它回落的速度和幅度尚未显现, 市场还面临着这方面的不确定性。在经济和企业盈利回落尚未见底的情况下, 本组合将侧重配置防御性的必需消费品和政策出现拐点的传媒、持有估值已到相对低位的食品饮料、以及部分优质的家电龙头。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 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1.10%, 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9.51%, 基金落后业绩比较基准 1.59%。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 本基金自 2015 年 4 月 3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28 日止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 已经连续六十个工作日以上。本基金管理人已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进行了报告并提交了解决方案。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 (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6,445,156.00	69.25
	其中: 股票	6,445,156.00	69.25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 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 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626,097.58	28.22
8	其他资产	235,340.28	2.53
9	合计	9,306,593.86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4,011,089.00	43.6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919,720.00	10.0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951,280.00	10.36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1,920.00	0.46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521,147.00	5.67
S	综合	-	-
	合计	6,445,156.00	70.18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887	伊利股份	20,100	459,888.00	5.01
2	600196	复星医药	19,300	449,111.00	4.89
3	000333	美的集团	12,000	442,320.00	4.82
4	600519	贵州茅台	700	413,007.00	4.50
5	000568	泸州老窖	9,700	394,402.00	4.29
6	000651	格力电器	10,600	378,314.00	4.12
7	002174	游族网络	15,000	278,850.00	3.04
8	002624	完美世界	10,000	278,500.00	3.03
9	000858	五粮液	5,400	274,752.00	2.99
10	002035	华帝股份	30,000	265,500.00	2.89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指期货投资。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基金管理人可运用股指期货,以提高投资效率更好地达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本基金在股指期货投资中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着谨慎原则,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以管理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改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性。此外,本基金还将运用股指期货来对冲诸如预期大额申购赎回、大量分红等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以进行有效的现金管理。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投资。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国债期货投资。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5.11.1 基金投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均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1.2 声明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8,489.8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26,055.6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99.30
5	应收申购款	295.57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35,340.28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5.11.5.1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6 基金中基金

6.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6.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6.3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 7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信诚幸福消费混合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689,622.19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06,786.5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69,620.94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826,787.75

§ 8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8.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8.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9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无

§ 10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0.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0.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1 备查文件目录

11.1 备查文件目录

- 1、(原)信诚幸福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相关批准文件
- 2、中信保诚基金管理公司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3、信诚幸福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4、信诚幸福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本报告期内按照规定披露的各项公告

11.2 存放地点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地--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9层。

11.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至公司办公地点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亦可通过公司网站查阅，公司网址为 www.citicprufunds.com.cn。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01 月 22 日